# 质疑函

**一、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：**

质疑供应商：武汉仲信恒达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武汉市江岸区发展大道810号 邮编：430014

联系人：何涛 联系电话：19371763373

授权代表：何涛 联系电话：19371763373

地址：武汉市洪山区万科光澜道（可接收快递） 邮编：430014

**二、质疑项目基本情况：**

质疑项目的名称：贺州职业技术学院（黄姚校区）供水二次加压项目变频供水设备采购（三次）

质疑项目的编号：HZZC2026-J1-990182-GXCH

采购人名称：贺州市教育局

质疑事项：

□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：2026年8月5日至2026年8月10日

□采购过程

☑成交结果

**三、质疑事项具体内容**

**质疑事项1：**成交供应商广西晟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交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填写错误，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，不应通过资格审查，成交结果应予纠正。

**事实依据：**1、根据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成交供应商广西晟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该声明函中，对“变频供水设备2”和“变频供水设备3”两个标的的声明内容为：“**竞标人**为广西迪慧水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82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34.0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”。

2. **变频供水设备2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**工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竞标人为 **广西迪慧水务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**4** 人，营业收入为 **82.03**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**1534.07** 万元，属于 **微型企业*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3. **变频供水设备3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**工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竞标人为 **广西迪慧水务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**4** 人，营业收入为 **82.03**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**1534.07** 万元，属于 **微型企业*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、本项目实际的竞标人（供应商）为广西晟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并非广西迪慧水务有限公司。声明函将“**制造商**”错误填写为“**竞标人**”，混淆了声明主体与制造商划型主体的关系。

3、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货物类采购项目判断企业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核心依据是制造商。

**法律依据：**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规定：“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”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第5.9条及第五章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，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属于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，是供应商资格审查的唯一合规依据。

**四、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：**

请求：1、依法对成交供应商广西晟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进行重新审查；

2、认定成交供应商广西晟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不符合要求，资格审查不通过，成交结果无效；

3、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或按照法定程序确定合格的成交供应商。

签字（签章）：

公章：武汉仲信恒达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7 日